

五月一日起营改增试点全面推开 税制改革迈出关键一步

这个“五一”假期，对很多人来说有了一个新体验：外出吃饭结账时，特意开一张写有自己名字的增值税发票，以此纪念一项新税制的开启。

5月1日起，我国全面实施营改增试点，试点范围扩大到建筑业、房地产业、金融业、生活服务业，并将所有企业新增不动产所含增值税纳入抵扣范围，确保所有行业税负只减不增。这意味着，我国税制改革迈出关键一步，国家治理的基础将打得更牢、夯得更实。

货物劳务统一实行增值税，二、三产业由原来的“两根线”拧成了“一股绳”

税收是国家治理的基石，税制改革直接关系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。随着营改增试点的全面实施，四大行业纳入试点范围，增值税已经实现对所有货物、服务的生产、流通和消费领域的全覆盖，也意味着在我国实行了66年的营业税正式“谢幕”。

“简单地说，增值税与营业税的最大区别，就是增值税可以抵扣，营业税不能抵扣。”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院长刘尚希解释，增值税是一个环环相扣的链条，上游企业缴的税到了下游企业可进行抵扣；而营业税则是“道道征收”，上下游企业各缴各的，流转环节越多重复征税现象越严重。

营改增之前，我国主要是对货物征收增值税，对劳务征收营业税。与之相对应的，是制造业实行增值税，服务业实行营业税。这样带来一个很大的问题，即增值税的链条是“断开”的。比如，制造业的企业购买服务，服务业的企业购买货物，税是无法抵扣的，服务业的企业之间的经济活动，也是不能抵税的，造成对服务业重复征税。

“统一征收增值税，二、三产业在税制上实现了贯通，原来单独的‘两根线’拧成了一股绳，抵税的链条也就完整了。”刘尚希认为，营改增全面推开，是当前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。税制统一、税收中性、税负减轻，将促进制造业、现代服务业的分工细化和相互融合发展，为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提供新动能。从降成本来看，是典型的通过改革降成本，具有长效性，可以实现改革效应与政策效应的叠加放大。

营改增释放制度红利，大规模减税将进一步激发企业活力

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，不仅实现了增值税对货物和服务的全覆盖，还首次将所有企业新增不动产所含增值税纳入抵扣范围，基本上完成了从生产型增值税向消费型增值税的转变。不管是动产还是不动产，不管是原材料还是半成品，都可以作为进项税抵扣，这对于降低企业税负，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具有重要意义。

“从前期试点来看，营改增每推进到一个重要行业和地区，都会带来大规模的减税，这是增值税的特点决定的。”国家税务总局税科所所长李万甫介绍说，营改增的全面推开，将释放更多制度红利，每年减税 5000 亿元。特别是对于小微企业来说，减税力度更大。

山东省栖霞市国税局局长王小强介绍，全市四大行业中，达到起征点的小规模纳税人有 122 户，原来每年缴纳营业税在 600 万元左右，平均每户 4.9 万元。营改增全面实施后，企业应缴纳的增值税在 350 万元左右，减税约 250 万元，平均每户减税 2 万元。

“随着此次营改增政策细则的落地，我们建筑企业原来悬着的心也踏实了。”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李美说，建筑业营改增后，既可以消除重复征税问题，减轻建筑企业税负，又能统筹协调货物销售和劳务输出领域的税收负担，解决建筑企业内部税负不公问题，还可以规范建材市场供应，促进建筑企业的转型发展。

所有行业税负只减不增，并不等于所有企业税负下降

今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提出：营改增全面推开，确保所有行业只减不增。这一承诺引起了社会高度关注，也让人们对改革充满期待。

然而，前段时间营改增“兵马未动”，却出现了一些企业“涨价先行”。这让很多人感到不解：营改增不是减税的吗，企业为什么要借机涨价？一些企业同样表示困惑：营改增企业是要减税的，但为什么测算下来税负并没有下降，反而有可能上升？

“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的税率设计，遵循了与营业税税负平移的原则，针对各行业特点出台了相应的配套措施等，从税制设计上不会增加企业负担。”财政部税政司司长王建凡表示，但企业的情况千差万别，制度设计无法兼顾到所有企业。具体到某一家企业来说，税负是减是增与它的经营方式、采购周期有着密切关系，不是税制能够解决的。

以建筑业为例，过渡政策充分考虑了建筑企业难以取得进项发票的实际情况，规定一般纳税人为建筑老项目、甲供工程和以清包工方式提供的建筑服务，既可以选择一般计税方法也可以选择简易办法计税。这样就能够保证税负“平移”，企业税负不增加。

“营改增全面推开后，企业税负是减是增，关键是要看有多少进项税能够抵扣。”李万甫解释说，如果试点企业在营改增之前购了房产、买了设备，这些进项就不能抵扣，可能就要多缴税。如果是在营改增之后置办了这些“大件”，光进项税可能就达上千万元，也许一两年都不用缴税。因此，测算营改增后企业的税负变化，不能只盯在某个时点上，而应当把它拉长到一年或是更长的周期来看。

还有一些企业进项税抵扣少，是因为它为了省钱，进原材料、买设备、租房子都不要发票。这样看似成本降低，实际上却是“贪小便宜吃大亏”，没有发票造成抵扣不足，不但引起税负上升，还会给企业的经营管理带来隐患。

“营改增释放的制度红利，企业究竟能不能得到，既要靠改革的扎实推进，也要靠企业经营管理的完善和提高。”刘尚希认为，对政府部门来说，要打赢全

面实施营改增试点改革攻坚战，切实做到所有行业税负只减不增，政策落地不能“囫囵吞枣”，而是要精心操作、不折不扣。对企业来说，必须要主动适应新税制的要求，积极调整经营策略，改进财务管理，才能赢得更好发展。

“每家企业都朝着这个方向努力，中国经济质量和水平就会跃上一个大台阶，这将是营改增带来的一个更大红利。”刘尚希说。

(记者 李丽辉 吴秋余)